

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公布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以下简称“南宁中心支行”）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附表等八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2018年，在总行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正确领导下，南宁中心支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要求，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银办发〔2018〕95号），立足广西辖区实际，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和机制，不断丰富政务公开形式，加强舆情正面引导，及时宣传、解读人民银行重大决策或重要工作举措，准确反映基层央行履兑经验和成绩，较好地完成政务公开工作任务。

一、强化组织领导，提高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认识

目前，南宁中心支行设有政务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并明确了相关人员负责此项工作。南宁中心支行还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范畴，并与业务工作同计划、同部署、同落实、同推进、同考评，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可靠的组织保障。

二、加强子网站建设，稳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

加强南宁中心支行子网站建设，及时发布工作动态、公告、金融数据等信息，不断丰富网站内容。2018年，南宁中心支行在子网站上挂新闻信息264条，获总行网站“分支机构动态”采用13条；公布行政许可信息1159份，涉及行政许可信息80538条，按月公布广西金融机构存贷款情况表。

做好全辖行政审批网上办理平台运行工作。南宁中心支行指定人员每天不定期登录平台查看并接收网上申请事项，实现行政审批预受理，有效提高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南宁中心支行还充分利用办公场所的宣传栏、电梯液晶显示器、办证大厅窗口等宣传平台，多渠道、全方位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例如，将行政许可项目分别在办证大厅对外窗口宣传栏进行公示，组织窗口工作人员开展政策咨询，认真解答企业、群众等服务对象提出的问题；在大厅及电梯显示器上滚动播放反假币、反洗钱、网络支付业务等金融知识，努力拓宽公开渠道。

南宁中心支行高度重视人大政协提案建议办理工作。2018年，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4件，均为协办建议。人大代表建议内容主要涉及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方面，建议紧抓金融热点，突出地方发展特点，提出的建议针对性强、质量高，充分体现了人大代表对金融问题的高度关注。南宁中心支行严格规范办理程序，确保了提案办理工作质量。目前，4件人大代表建议全部办结，办结率100%，人大代表对办理结果满意率达100%。2018年，南宁中心支行共收到政协提案9件，其中分办提案2件，会办提案7件，内容主要涉及金融支持扶贫、小微企业、乡村振兴、加速区域金融合作和绿色金融发展等方面。目前，9件提案全部按时办结，办结率100%，政协委员对提案办理结果满意率100%。按照要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答复情况已陆续在南宁中心支行子网站公示公告栏目进行公示。

三、规范政府信息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联动机制

为贯彻落实总行办公厅《关于梳理发布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的通知》要求，南宁中心支行及时梳理完善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和相关办事指南，并于3月份通过本级行子网站对外发布。2018年，南宁中心支行共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座谈及培训会3次，解读并强调国务院及总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部署新形势新要求，并及时下发政务公开工作指引和依申请公开典型案例库，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同时，对依申请公开的

办理、审核、答复等环节进行严格把关，畅通与上下级行、行内各部门的沟通渠道，统一答复口径，形成联动机制。

四、精心组织筹办各类金融宣传教育活动

一是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在全区部署开展一系列“金融消费者权益日”活动，并立足边境，纵深推进中越双语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推出全国首档中越双语防范虚假金融广告动漫宣传视频。**二是开展“6.14信用记录关爱日”宣传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宣传方式，组织部署广西人民银行系统举办各类征信宣传活动近2800场次，发放逾86万份宣传资料，广西全区宣传活动获自治区级媒体报道1次、地方主流媒体报道27次，相关宣传视频通过微信、微博等平台转发量超50万人次。**三是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月”宣传活动。**针对青少年、农民工等人群开展特色活动，并结合沿海、沿边、多民族等特点进行宣传。组织部署广西人民银行系统开展活动212场，发放宣传资料约10万份，受众消费者约50万人次，微信推送点击量约38.68万次，媒体报道量242次。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一)机构与职能：包括南宁中心支行简介、主要职能、行领导简介、机构设置、办公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

(二)法规政策：包括金融法规，货币信贷及金融服务政策，行政复议办法及实施条例等规范性文件。

(三) 行政执法信息：包括金融机构进入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备案，城信社、农信社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审批，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的核发，经营流通人民币行政许可，商业银行、信用社代理支库业务审批，行政许可流程，企业行政许可信息公示，企业行政处罚信息公示等。

(四) 金融服务事项：包括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入、退出支付系统审批，反假货币上岗资格证书的核发，南宁票据交换所交换员准入、变更的办理，南宁同城清算系统清算交换行准入、退出的办理，货币的真伪鉴定，全国支票影像交换系统票据交换业务的办理，现金、转账、汇兑业务、财政及一般性存款缴存、账户开户及销户，个人、企业信用报告查询操作指引等内容。

(五) 金融统计数据及报告：包括广西金融机构存贷款月度数据、广西金融机构本外币信贷收支月报、人民币信贷收支月报、广西金融运行报告、广西金融稳定报告。

(六) 金融知识宣传：包括金融 IC 卡知识、银行卡知识、小企业融资产品、征信知识、支付结算知识、反洗钱知识、反假货币知识、钱币知识、外汇管理知识、理财知识、金融法律知识等。

(七) 履职业务信息：主要包括跨境人民币业务、金融扶贫、防范电信诈骗、信用体系建设、货币信贷信息、支付结算信息、货币发行信息、经理国库信息、征信管理信息、反洗钱信息、外汇管理信息、广西沿边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

建设信息等。

(八) 政务公开信息：包括南宁中心支行政务公开办事机构、办公地址、办公电话与传真、政务公开投诉电话，政务公开指南，政务公开规定、制度，行政执法等信息。

二、信息公开方式

- (一) 南宁中心支行互联网子网站；
- (二) 广播、电视、报刊等媒体；
- (三) 新闻发布会或其他会议；
- (四) 机关办公场所的公告栏、公开栏等；
- (五) 其他便于公众获取信息的方式。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8年，南宁中心支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共收到5起依申请公开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3月10日，收到公民雷利的两起政务信息公开申请，要求：一是依申请公开人民银行关于对金融机构为现货交易场所违规开户的行政处罚规定；二是依申请公开关于对南宁大宗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设立现货交易场所有无进行金融监管，客户资金有无第三方存管业务。南宁中心支行按照相关规定制作了两份《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告知书》（2018年第1号、2号），加盖公章后与回执一同于2018年3月30日以EMS快递的方式向申请人寄出。

2018年6月5日，南宁中心支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收到公民张君林的一起政务信息公开申请，要求依法申请公开广西来宾丰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名下的所有银行账户在2018年6月任意一天的账户余额。南宁中心支行按照相关规定制作了《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告知书》(2018年第3号)，加盖公章后与回执一同于2018年6月12日以EMS快递的方式向申请人寄出。

2018年6月8日，南宁中心支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收到公民朱军的一起政务信息公开申请，依法申请公开广西各地级市2014~2017年GDP、CDP增长率、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支出、住户贷款余额、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余额、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普通中学招生人数、普通中等学校招生人数、居民消费价格分类指数-城市值、利用FDI外资情况(万美元)、年末户籍人口、城镇单位从业人员期末人数、整个社会的固定资产投资等。南宁中心支行及时与申请人电话沟通确认只需公开涉及人民银行履职的数据，随后按照相关规定制作了《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告知书》(2018年第4号)，加盖公章后与回执一同于2018年6月13日以EMS快递的方式向申请人寄出。

2018年9月17日，南宁中心支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收到公民赵瀚的一起政务信息公开申请，申请公开1983年人民银行总行或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有关组织人行系统员工脱产带薪参加大专学历教育的文件。南宁中心支行按照

相关规定制作了《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告知书》(2018年第5号),加盖公章后与回执一同于2018年9月26日以EMS快递的方式向申请人寄出。

上述5起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完毕后均及时向总行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公室进行了报备。

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明确对于申请公开的不属于政府信息范畴的信息,依法不予公开;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金融信息,与行政执法有关,公开后会影响检查、调查、取证等执法活动或者威胁个人、单位安全的政府信息不予公开;对不属于人民银行职责范围内的政府信息,告知申请人向有关部门进行申请。

第四部分：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8年,南宁中心支行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18年,南宁中心支行尚未因公开政府信息收取相关费用。

第六部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目前，南宁中心支行政务公开工作仍面临着一些问题，如政务公开工作岗位人员的知识素养与专业水平、实际操作能力等仍有待进一步提高，“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进度有待加快，政务公开信息共享机制有待完善。下一步，南宁中心支行将按照总行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结合政务公开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要求与新问题，畅通政务公开信息共享渠道，提高子网站和微信公众号运维质量，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丰富政务公开的内容和形式，努力探索具有区域特色的政务公开新路径。

第七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南宁中心支行目前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第八部分：附表

附表 1：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

附表 2：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

附表 3：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

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2019 年 1 月 28 日

附表 1

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申请总数	件	5
其中：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电子邮件申请数	件	2
4. 信函申请数	件	3
5. 其他形式申请数	件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件	5
其中：		
1. 已主动公开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1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总数	件	2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数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数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数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数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数	件	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数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1

附表 2

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行政复议数	件	0
其中：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	件	0
被依法纠错	件	0
其他情形	件	0
行政诉讼数	件	0
其中：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 或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件	0
被依法纠错	件	0
其他情形	件	0

附表 3

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收取费用总数	元	0
其中： 1. 检索费	元	0
2. 邮寄费	元	0
3. 复制费（光盘）	元	0
4. 其他收费	元	0
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专项经费	万元	0
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实际支出	万元	0
与诉讼有关的总费用	万元	0